

《北京农业职业学院学报》

稿 约

一、学报简况

《北京农业职业学院学报》(以下简称《学报》)是由中共北京市委农村工作委员会主管、北京农业职业学院主办的学术理论期刊。《学报》被评为全国优秀社科学报、北京市高校优秀社科期刊、RCCSE核心期刊、全国高职成高学报名刊、AMI(职院刊)核心期刊、中国应用型核心期刊。《学报》为双月刊,单月月末出版,国内外公开发行,设有中国式农业农村现代化研究、乡村振兴理论与实践、职业教育与培训、农学研究与应用、思想政治教育研究、“双高计划”建设研究等栏目,竭诚欢迎各界人士积极投稿。

二、来稿要求

1. 来稿务必论点明确,论据充分,数据可靠,文字精练。论文(含图表)一般在6500~8500字,投稿请登录北京农业职业学院学报网站 <http://bjzyxy.ijournals.cn/ch/index.aspx>,请注明联系电话和详细地址,稿件录用后请提供本人工商银行卡号,以便发放稿费。

2. 文稿内容应包括:题名(不超过20个汉字,避免使用非公知公用的符号),作者及工作单位、地址、邮政编码,摘要(200~300字),关键词(3~8个),正文,参考文献,英文摘要等。请注明作者简介(姓名、出生年、性别、民族、籍贯、职务、职称、学位、研究方向等),基金项目(项目名称及编号)。

3. 参考文献著录格式。著录格式请参照国家有关标准GB/T 7714-2015。(1) 参考引用文献应在正文中顺序标注,并在文末参考文献中以顺序编码列出,序号用数字加方括号表示,如[1]。(2) 正文中,同一处引用多篇文献时,应将各篇文献序号在括号内全部列出,各序号间用逗号分隔。如遇连续序号,起讫序号间用短横线连接。(3) 多次引用同一文献时,在正文中标注首次引用的文献序号,并在“[]”外著录引文页码。(4) 参考文献中作者为3人或少于3人应全部列出,3人以上只列出前3人,后加“等”。

三、稿件处理

《学报》严格执行“三审制”,不排除作者多次修改仍未达到发表要求的情况。编辑部有权对稿件进行修改、删节或摘登。不同意者请在文稿中注明。文稿的著作权除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》另有规定外,属于作者。稿件一经发表,即付稿酬并赠送样刊2本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本刊已许可《中国学术期刊(光盘版)》《中国核心期刊(遴选)数据库》《中文科技期刊数据库》《国家哲学社会科学学术期刊数据库》、超星期刊域出版等网络平台,以数字化方式复制、汇编、发行、传播本刊全文。其著作权使用费与本刊稿酬一并支付。本刊录用文章一律文责自负。作者须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》等法律规定,因文章内容及作者行为引起的纠纷,本刊不承担责任。新投稿件2周内反馈初审意见,之后进入专家评审等环节,系统内会更新稿件状态信息,请及时查阅。

特别声明:本刊不以任何形式收取版面费和审稿费,文章刊发即付稿酬,请勿一稿多投。

联系电话:010-82595054; 010-82595039

电子邮箱: nzxbbjb@bvca.edu.cn

联系地址:北京市海淀区香山普安店29号,邮编:100093